**一、大龄失业人员**

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所需材料

1. **女性年满40周岁、男性年满50周岁的国有、集体企业失业人员**
2. 招工表或转正定级表复印件以及国有或集体企业下岗解除协议（解除劳动合同书）复印件（若下岗时单位未签署解除劳动关系协议/合同，可提供主管部门开具的下岗证明），以上复印件需加盖档案管理部门或主管部门公章
3. 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复印件（登记为失业状态）
4.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5. 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
6. 《山西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（一式三份）、《申请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调查核实结果》（附件3）
7. 社区（行政村）出具的公示报告及张贴公示照片

（二）**女性年满40周岁、男性年满50周岁的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且缴纳失业保险满6个月的人员**

1. 社会保险征缴机构出具的城镇职工各项保险（包括失业保险）满6个月的证明材料
2. 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复印件（登记为失业状态）
3.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4. 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
5. 《山西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（一式三份）、《申请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调查核实结果》（附件3）
6. 社区（行政村）出具的公示报告及张贴公示照片

**二、低保人员**

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所需材料

1. 低保证及领取低保的银行流水单原件复印件
2. 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复印件（登记失业满1年）
3.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4. 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
5. 《山西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（一式三份）、《申请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调查核实结果》（附件3）
6. 社区（行政村）出具的公示报告及张贴公示照片

**三、残疾失业人员**

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所需材料

1. 残疾证原件及复印件
2. 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复印件（登记失业满1年）
3.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
4. 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
5. 《山西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（一式三份）、《申请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调查核实结果》（附件3）
6. 社区（行政村）出具的公示报告及张贴公示照片

**四、城镇零就业家庭**

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所需材料

1. 法定劳动年龄内所有家庭成员均处于登记失业状态的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
2.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3. 家庭所有成员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
4. 《山西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（一式三份）、《申请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调查核实结果》（附件3）
5. 社区（行政村）出具的公示报告及张贴公示照片

（每个零就业家庭限1人申请认定）

**五、被征地农民**

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所需材料

1. 《政府统一征收农村集体土地证明》原件及加盖行政村和乡镇公章的复印件
2. 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复印件（登记失业满1年）
3.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4. 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
5. 《山西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（一式三份）、《申请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调查核实结果》（附件3）
6. 社区（行政村）出具的公示报告及张贴公示照片

**六、就业困难的退役军人**

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所需材料

1. 退伍证原件及复印件
2. 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复印件（登记失业满1年）
3.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4. 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
5. 《山西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（一式三份）、《申请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调查核实结果》（附件3）
6. 社区（行政村）出具的公示报告及张贴公示照片

**七、长期失业人员**

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所需材料

1. 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复印件（最后一次登记失业后连续失业2年以上）
2.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3. 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
4. 《山西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（一式三份）、《申请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调查核实结果》（附件3）
5. 社区（行政村）出具的公示报告及张贴公示照片

**八、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**

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所需材料

1. **全日制专科（高职）及以上学历毕业1年后未就业且登记失业1年以上**
2. 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、纸质版学信网电子注册备案表
3. 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复印件（登记失业满1年）
4. 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
5. 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
6. 《山西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（一式三份）、《申请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调查核实结果》（附件3）
7. 社区（行政村）出具的公示报告及张贴公示照片
8. **全日制专科（高职）及以上学历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、农村脱贫家庭（含防返贫检测对象）、残疾人**
9. 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、纸质版学信网电子注册备案表
10. 《就业创业登记证》复印件（登记为失业状态）
11. 按照人员类别提供相应证明材料（包括低保证复印件或领取低保的银行流水单、农村脱贫家庭(含防返贫监测对象)的相关材料、残疾证复印件）
12. 本人身份证复印件
13. 户口本首页及本人页复印件
14. 《山西省就业困难人员认定情况表》（附件1）（一式三份）、《申请认定就业困难人员承诺书》（附件2）和《调查核实结果》（附件3）
15. 社区（行政村）出具的公示报告及张贴公示照片